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26-032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美盈森”）、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美盈森”）、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美盈森”）、成都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盈森”）、东莞市美芯龙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美芯龙”）、安徽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美盈森”）、长沙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美盈森”）、美盈森（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佛山市美盈森绿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美盈森”）、贵州省习水县美盈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习水美盈森”）、涟水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水美盈森”）、福建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美盈森”）、东莞丰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丰华”）、东莞市美之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美之兰”）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9,500 万元的银行融资业务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期限为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期限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担保未提供反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 日、2026 年 4 月 29 日分别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13）、《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 日收到了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在深圳签署的《综合额度授信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综字 20251201 第 001 号）与《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额抵字 20251201 第 001 号）。公司综合考虑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将部分授信额度转授信给下属子公司东莞美盈森、佛山美盈森、苏州美盈森、重庆美盈森、东莞美芯龙、长沙美盈森、成都美盈森、安徽美盈森、习水美盈森、涟水美盈森、福建美盈森、东莞丰华、东莞美之兰使用，并为上述转授信的敞口额度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抵押担保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3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苏州美盈森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深圳完成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综字 20251201 第 005 号）的签署程序，获得了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的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东莞美芯龙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深圳完成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综字 20251201 第 006 号）的签署程序，获得了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的人民币 2,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涟水美盈森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深圳完成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综字 20251201 第 011 号）的签署程序，获得了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授予的人民币 2,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收到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在深圳签署的《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1 号），对苏州美盈森、东莞美芯龙及涟水美盈森的转授信额度及担保（含抵押担保）金额进行调整，具体为：为苏州美盈森的担保金额从 15,000 万元调整为 13,000 万元，为东莞美芯龙的担保金额从 2,500 万元调整为 6,000 万元，为涟水美盈森的担保金额从

2,500 万元调整为 1,000 万元，按照上述担保金额调整情况，公司、苏州美盈森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在深圳签署了《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2 号）；公司、东莞美芯龙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在深圳签署了《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3 号）；公司、涟水美盈森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在深圳签署了《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4 号）。

本次调整后，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股东会审批额度 (万元)	本次担保前 对被担保方的 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担保 前剩余额 度 (万元)	本次担保 金额 (万元)	本次担保后 对被担保方的 担保余额 (万元)(注)	本次担保 后剩余额 度 (万元)
公司	苏州美盈森	70,000	49,000	21,000	13,000	47,000	23,000
公司	东莞美芯龙	15,000	7,500	7,500	6,000	11,000	4,000
公司	涟水美盈森	8,000	2,500	5,500	1,000	1,000	7,000

注：本次担保系对之前担保金额的调整，具体为：为苏州美盈森的担保金额从 15,000 万元调整为 13,000 万元，为东莞美芯龙担保金额从 2,500 万元调整为 6,000 万元，为涟水美盈森担保金额从 2,500 万元调整为 1,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按照上述调整情况计算。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0 年 1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刘兰芳

注册资本：29,831.14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吴江经济开发区南巷路 699 号

经营范围：一体化包装方案的技术研发；包装机械技术开发；木箱、纸箱、

纸缓冲、塑料包装制品生产、销售；环保包装制品、包装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苏州美盈森 100%股权，苏州美盈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130,086.94	139,608.16
负债总额（万元）	89,109.18	97,420.39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7,498.63	8,497.02
流动负债总额（万元）	87,260.36	93,782.56
净资产（万元）	40,977.76	42,187.77
资产负债率	68.50%	69.78%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70,486.91	22,232.25
利润总额（万元）	8,689.03	1324.52
净利润（万元）	7,737.08	1210.02

4、诚信状况：苏州美盈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东莞市美芯龙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王治军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大洲大东路 627 号 1 号楼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隐藏信息防伪技术的开发，高新材料的研发，无线射频标签、导热界面材料、电磁屏蔽吸波产品的生产及整体解决方案服务，特种标签材质的精密模切，智能卡终端读写设备的开发与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标签和精密模切件的设计、生产和销售；生产、销售：劳保用品、日用

口罩（非医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东莞美芯龙 100%股权，东莞美芯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21,890.71	21,715.40
负债总额（万元）	14,971.86	14,360.34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2,001.78	2,000.00
流动负债总额（万元）	14,777.08	14,200.99
净资产（万元）	6,918.86	7,355.07
资产负债率	68.39%	66.13%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7,112.91	3,964.76
利润总额（万元）	3,508.49	512.52
净利润（万元）	2,986.96	436.21

4、诚信状况：东莞美芯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涟水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20 年 5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王海鹏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经济开发区临港智能制造产业园 16、17、18 幢厂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包装服务；箱包制造；木材加工；木制容器制造；纸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木制容器销售；纸制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

研发；五金产品批发；模具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软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模具制造；办公用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纸和纸板容器制造；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涟水美盈森 80%股权，涟水县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涟水美盈森 20%股权。涟水美盈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12,118.62	11,985.07
负债总额（万元）	3,142.26	2,850.29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0	0
流动负债总额（万元）	2,396.48	1,843.54
净资产（万元）	8,976.35	9,134.78
资产负债率	25.93%	23.78%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9,564.39	1,652.06
利润总额（万元）	929.84	165.25
净利润（万元）	790.17	158.43

4、诚信状况：涟水美盈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具体情况

《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1 号）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担保人：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合同【《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号：平银战金五综字 20251201 第 001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号：平银战金五额抵字 20251201 第 001 号，连同截止当前的任何在先补充、修订或变更，以下合称“主合同”）】债务人、

债权人、担保人经友好协商，对主合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债务人与债权人经协商同意对主合同作如下更改：

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号：平银战金五综字 20251201 第 001 号）额度项下的转授信：

授信人 (债权人)	被转授信人	担保人	原合同约定的敞口额度暨主债权本金最高额 (万元)	《授信补充协议》约定的敞口额度暨主债权本金最高额 (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	28,000
	佛山市美盈森绿谷科技有限公司		4,500	4,500
	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3,000
	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6,000	6,000
	东莞市美芯龙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500	6,000
	长沙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6,000	6,000
	成都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500
	安徽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贵州省习水县美盈森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涟水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000
	福建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东莞丰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东莞市美之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2、债权人与担保人经协商同意对《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号：平银战金五额抵字 20251201 第 001 号）作如下更改：

《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号：平银战金五额抵字 20251201 第 001 号）中债务人将债权人给予其的授信额度转授信给第三人使用的，抵押人谨此同意对被转授信部分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抵押担保责任，具体转授信对象和金额为：

被转授信人	原合同约定的转授信金额（万元）	《授信补充协议》约定的转授信金额（万元）
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00	28,000
佛山市美盈森绿谷科技有限公司	4,500	4,500
苏州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3,000
重庆市美盈森环保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6,000	6,000
东莞市美芯龙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500	6,000
长沙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6,000	6,000
成都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500
安徽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贵州省习水县美盈森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涟水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000
福建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东莞丰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东莞市美之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1）抵押物：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的软件产业基地 1 栋 A 座 6 楼及 15 楼办公楼，2 栋 B 座 10-12 楼公寓及公司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的美盈森大厦办公楼。

（2）权属情况：上述抵押物权属清晰，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上述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15,369.48 万元。上述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成。

3、担保人同意继续为变更后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承担担保责任。

4、本补充协议是主合同及担保合同（如有）的修订和补充；本补充协议约定事项与主合同及担保合同（如有）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未涉事项，主合同及担保合同（如有）约定仍然有效。

按照上述转授信金额（担保金额）调整情况，公司、苏州美盈森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2 号）；公司、东莞美芯龙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3 号）；公司、涟水美盈森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4 号)。约定公司(担保人)同意继续为变更后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承担担保责任。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3)。

六、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79,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62.72%。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2,430 万元(含上述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29.72%。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1 号);
《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2 号);《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3 号);《授信补充协议》(合同编号:平银战金五授补字 20260731 第 004 号)。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